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書函

地址: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聯絡人:湯宗達 副研究員

電話: 02-2737-7001 傳真: 02-2737-7071

電子信箱:tttangl@nstc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中山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1月1日 發文字號:科會自字第1110068295號

速別: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永續發展整合研究112年度議題/研究主題及研究方向說明、國科會112年度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接受申請函、整合型研究計畫自我檢核表附件1 附件2

主旨:檢送本會自然科學與永續研究發展處「永續發展整合研究 112年度計畫申請及議題/研究主題說明」,請查照並轉知 所屬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會自然處為推動永續發展學術研究,由永續科學學門每 五年依國際研究發展趨勢及我國自身發展需求,進行學門 (中程)規劃及研訂「永續發展整合研究」,作為學門專 題研究計畫推動方向。
- 二、為強調臺灣在地問題與需求及提升人文社會科學參與能量,於108年完成第四次中程規劃修訂。111年經滾動檢討後,修訂為「永續發展整合研究112年度計畫申請及議題/研究主題說明」(附件1)。
- 三、本項計畫屬於本會專題研究計畫,獲補助之計畫列入本會專題研究計畫件數計算。申請期限及方式係以本部112年度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接受申請函(111年10月27日科會綜字第1110066835號)中規定辦理(附件2)。
- 四、計畫類型:「永續發展整合研究」為鼓勵團隊方式進行跨領域整合研究,除「新進人員個別型」及「前瞻個別型研究」外,皆以整合型計畫申請。
- 五、重要注意事項:(詳如附件1中說明)
 - (一)整合型計畫:整合團隊必須有三位以上之總/子計畫主持人組成,並由各主持人服務單位送出計畫書申請。計畫



第1頁 共2頁

書審查後,每一整合型團隊必須有三位以上(含總/子計畫主持人)通過,總主持人計畫通過為必要條件。並將「整合型研究計畫自我檢核表」納在CM04中。

- (二)計畫書請依附件所列議題與研究主題研擬計畫內容,並 於計畫書中敘明所提研究內容所依據之研究議題、主題 與研究方向。整合型計畫須於「整合型研究計畫項目及 重點說明(表CM04)」及「研究計畫中文摘要(表CM02)」 中列明所依據之議題與研究主題;個別型計畫則於「研 究計畫中文摘要(表CM02)」中列明。
- (三)為落實跨領域研究(TDR)精神,並強化原住民族相關研究合宜性。若研究內容涉及「原住民或原住民族土地或部落及其周邊一定範圍內土地」之計畫,請依原住民族基本法第21條第1項中所述原則,於計畫書內規劃相關事宜。
- (四)為促進研究計畫之科學資料產製品管、資料保存及研究成果資料分享。鼓勵於研究計畫納入「研究資料管理方案(Data Management Plan, DMP)」。
- 六、相關附件可由本會自然科學及永續研究發展處網頁 (https://www.nstc.gov.tw/nat/ch)公告事項中取得。
- 七、其他相關事宜,請洽詢本案聯絡人(本會自然科學與永續研究發展處湯宗達副研究員,TEL:02-27377001)。

正本: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 (共301單位)

副本:本會綜合規劃處(含附件)、自然處電子公文